

证券代码：872925

证券简称：锦好医疗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好医疗”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全额行使，对应新增发行股数 163 万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1,250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4,697 万股增加至 4,860 万股，发行总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72%。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合法、合规，符合相关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方案要求，已实现预期效果。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在北交所网站（<http://www.bse.cn/>）披露的《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二、超额配售股票和资金交付情况

锦好医疗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并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平移为北交所上市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公告》（北证公告〔2021〕13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以下简称精选层）挂牌公司平移为本所上市公司，上市时间自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连续计算”，锦好医疗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的上市日为 2021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而延期交付的 163 万股股票，已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登记于青岛晨融鼎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惠州市宇光电子工贸有限公司、羿桥国际电子商务（深圳）有限公司、郑州阳田商贸有限公司

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嘉兴金长川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金科基础设施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鼎锋明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票账户名下。以上对象获配股票（包括延期交付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锁定 6 个月。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公司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股数为 1,250 万股，其中：向战略投资者配售 217.40 万股，约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 17.39%，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1,032.60 万股，约占本次最终发行股数的 82.61%。

2021 年 11 月 25 日，中信建投证券将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股票所对应的募集资金划付给公司。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441C000807 号《验资报告》。

特此公告。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9 日